

今日黄三角

社会

酒后随地小便引发一桩血案

一男子遭群殴时被刀捅死，警方已将七名犯罪嫌疑人抓获

本报12月19日讯 (记者

嵇磊 通讯员 赵艳芳)

11月14日凌晨，酒后的河口男子刘某在他人的爱车附近小便，引起车主王强(化名)不满。恼怒的刘某伙同喝了酒的同行朋友，共7人对王强进行殴打。殴打中，贺某手持一把二三十厘米长的刀捅入王强臀部，致使动脉断裂，王强因抢救无效死亡。12月10日，河口公安分局刑警大队一举抓获七名犯罪嫌疑人，至此“11·24”故意伤害致死案宣布告破。

12月19日下午，河口公安分局刑警大队副大队长陈庆海向记者讲述了案件的整个过程。11月23日是刘某的生日，当晚11时许，他和10多个朋友一起来到河口某KTV唱歌，唱歌期间刘某和朋友都喝了酒。到了24日凌晨2时许，十多个人准备离开KTV。“恰在此时，王强开着一辆黑色轿车来接在KTV上班的女友张某下班。”陈庆海说，王强将轿车停在了KTV门口，酒后的刘某在王强的“爱车”左后轮附近小便，引起了王强的不满，随即两人发生纠纷。刘某与同来的几个“朋友”，共7人对王强进行殴打。与刘某同行的贺某用一把二三十厘米长的刀捅往王强臀部、腹部，王强倒在血泊中。随后，一群人被官某开车带走。